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蒋锡培、蒋华君、陈静、章小刚、蒋承宏、万俊、沈永建、赵健康、张世超）。会议由董事长蒋锡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市场环境、经营目标、各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编制；本财务预算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2025 年财务预算的主要指标：营业收入 300 亿元左右，净利润 6 亿元左右。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处理 202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处理 202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八）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九）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蒋锡培先生、蒋华君先生、陈静女士、蒋承宏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十）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蒋华君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十一）2025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相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对组织架构提出调整方案，主要如下：

- 1、监审服务部由首席品牌官/首席监审官分管；
- 2、调出远东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远东铜箔（江苏）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中心、首席工程官、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 3、增加远东智慧能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非远东员工、非独立董事）薪酬为税前 12 万元/年，独立董事薪酬为税前 24 万元/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董事（非远东员工、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薪酬为税前 12 万元/年，独立董事薪酬为税前 24 万元/年。

关联董事章小刚先生、沈永建先生、赵健康先生、张世超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绩效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税前薪酬进行确认。

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制度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构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关联董事蒋华君先生、万俊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相应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第一、二、三、四、六、七、十、十一、十三、十五、十六、十七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